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

上卷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

主 编 万定荣

科学出版社



中国 毒性 民族 药志

上 卷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

主 编 万定荣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一部系统介绍我国各少数民族毒性药材的专著。分为绪论、正文、附录3部分。正文部分收录了41个少数民族所使用的毒性民族药927种(以基源数目计),包括植物药825种、动物药67种、矿物药35种。其中以正文形式编写的毒性民族药有793种,其余种收于有关种类的附注之中。介绍了各毒性民族药的名称、俗名、基源、药用部位及毒性大小、采收、原动植矿物形态及生境和/或分布、炮制减毒方法、各民族药用经验、使用注意、中毒症状与解救措施、药材鉴定方法、化学成分或毒性成分、药理作用、毒性毒理,以及需说明的有关问题。为便于查阅及相关内容的比较,按基源的拉丁学名(矿物药为药材拉丁名或英文名)首字拉丁文或英文字母顺序排列。

本书适于民族医药和中医药的教学、科研、医疗机构,以及民族药的质量检验、管理部门和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等机构及人员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全2册/万定荣主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5.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

ISBN 978-7-03-045231-3

I. 中… II. 万… III. 少数民族-民族医学-毒性-中药志-中国
IV. R28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67512号

责任编辑:刘 亚 曹丽英/责任校对:张凤琴 赵桂芬 桂伟利 张怡君
责任印制:肖 兴/封面设计:黄华斌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6年1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6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72 3/4 插页:1

字数:1 766 000

定价:35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本书主编、主审简介



主编 万定荣, 1958年5月6日生, 博士, 研究生导师, 中南民族大学药学院教授, 获湖北省政府津贴。兼任中国民族医药学会理事暨土家族医药分会副会长, 中国植物学会药用植物学与植物药专业委员会委员, 中国植物学会民族植物学分会理事,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TC249)注册专家,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基本药物中药原料资源动态监测和信息服务体系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 《中药材》等杂志编委, 湖北省暨武汉市植物学会理事, 湖北省药学会中药和天然药物专业委员会常委, 湖北省中药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等职。从事中药民族药的资源、鉴定、质量评价以及应用基础研究 30 余年, 研究制定国家及省级中药材质量标准 18 个; 在国内、外发表专业论文 130 余篇 (SCI 收录 10 余篇); 主编出版《湖北药材志》、《中药鉴定现代研究》、《中

国五峰特色常见药用植物》及《中国毒性民族药志》等专著 7 部, 参编出版《中国民族药志》(第 3~4 卷)、《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中药鉴定新技术新方法及其应用》、《植物资源学》等专著近 20 部。获省部级自然科学奖或科技进步奖 6 项 (有两项二等奖排名第一)。

主审 裴盛基, 1938 年 7 月生。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民族植物学学科创始人, 国际民族生物学会 (ISE) 前主席, 英国林奈学会高级会员,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保护区委员会、物种委员会药用植物专业组、保护区文化与精神价值工作组 (IUCN - WCPA - CSVPA) 委员/成员, 世界木材日基金会 (WWDF) 理事, 中国民族医药协会副会长, 中国植物学会民族植物学分会名誉理事长, 云南生物与文化多样性保护中心理事长。历任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主任、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副所长, 国际山地综合发展中心 (ICIMOD) 资源环境部主任, 生物多样性专家等职。长期在国内从事植物分类、植物资源、民族植物学、民族药用植物、生物多样性与文化多样性研究和保护工作, 发表学术论文、论著 140 多篇 (部), 获国内外科技奖项 14 项。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民族医药文献整理项目

编纂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	王国强					
副主任委员	李大宁	于文明	王志勇			
委 员	苏钢强	曹洪欣	李 昱	武 东	刘保延	
	黄 晖	莫用元	杨殿兴	帕尔哈提·克力木		
	乌 兰	邱德亮	甘 霖	郑 进	田丰年	
	姚 云	邵湘宁	巴 桑	江 华	杨德昌	
秘 书	王思成	刘群峰	王振宇	侯凤飞	陈榕虎	

编纂专家委员会

顾问	马继兴	苏荣扎布	巴克·玉素甫	诸国本		
主任委员	孙塑伦					
副主任委员	柳长华	莫用元				
委 员	黄汉儒	黄福开	田华咏	吉格木德	南 征	
	布仁达来	伊河山·伊明	袁德培	高如宏		
	崔松男	林艳芳	益西央宗	达 娃	王振国	
	王旭东	和中浚	多 杰			
秘 书	甄 艳	胡颖翀	付 珊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

主 编 单 位

中南民族大学药学院

参 编 单 位

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

内蒙古医科大学蒙医药学院

湖北省襄阳市中医医院

湖北医药学院药学院

内蒙古民族大学蒙医药学院

华中科技大学药学院

武汉市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所

湖北省农科院中药材研究所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

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姚 云	杜冬云				
副主任委员	黄必胜	何冬兰	刘学安			
委 员	盘剑波	林幸华	姜 红	聂小春	聂 晶	
	杨春勇	梅之南	万定荣	刘学群	罗晓琴	

审定委员会

主任委员	裴盛基					
副主任委员	陈科力					
委 员	杨新洲	刘 敏	李久进	陈树和	方建国	
	周本宏	色仁那木吉拉	王兵娥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

编 委 会

主 编 万定荣

副主编 杨新洲 焦 玉 色仁那木吉拉 杨天鸣
梅之南 陈吉炎 刘学群 李丹平 郭汉玖

编 委 (按姓氏汉语拼音排序)

包桂花 包同力嘎 布和巴特尔 陈旅翼
陈 璞 陈晓颢 陈雨洁 邓旭坤 丁 奇
范晓磊 方进波 葛月宾 何思文 贺雅琴
胡吉清 胡 婧 胡晓雪 黄丹丹 黄德红
黄 蓉 黄先菊 侯启年 康四和 李 聪
李德秀 李 军 李路扬 廖矛川 林亲雄
林先明 林幸华 刘殿刚 刘 虹 刘 敏
刘新桥 刘亚丽 刘艳菊 龙妮芳 鲁蓝青
骆 衡 马丰懿 梅 青 孟黎明 聂 晶
盘 珊 彭 方 乔 舒 任 炜 任永申
帅 丽 苏雅拉图 孙荣进 万翔鸾 王 刚
王 静 王兵娥 王德彬 王璐瑶 王雪芹
韦健红 吴香杰 吴 燕 向梅先 辛 恒
邢宏志 熊姝颖 徐 箐 徐 燃 杨 琛
杨芳云 杨 晶 由金文 张 飞 赵湘培

丛 书 序

民族医药是我国各少数民族传统医药的统称,是由多个民族的传统医学体系和医药经验汇合而成。它与各民族的历史文化密不可分,与民族的思维方式、生活方式紧密相关,不仅为各民族的繁衍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至今仍在为维护人民健康发挥重要作用。

民族医药古籍文献是民族医药的重要载体,是各民族医学发展的真实记录。民族医药典籍浩繁,内容博大精深,不仅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意义,更有科学与经济上的巨大潜在价值,是一个有待开发的宝藏。

为了全面整理、抢救和保存珍贵的民族医药古籍,弘扬和发展民族传统文化,国家设立专项经费,对民族医药文献进行了大规模的保护和整理工作。本次民族医药文献整理工作由经验丰富的民族医药文献专家和相关专家共同参与,得到了有关地方的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取得了丰硕成果。在丛书出版之际,我谨代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参与项目的各位专家表示衷心的感谢。衷心希望丛书的出版能够为促进民族医药学术进步、推动民族医药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局长



2013年10月25日

序 一

我国民族医药是中国传统医药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民族药物种类繁多,资源极其丰富,同中药一样,都是我国重要的战略资源。几千年来,民族药物对于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各民族的繁衍、生存与发展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在现代医药与传统医药相互补充、共同发展的新时代,我国民族药物将继续为各族人民的医疗保健事业发挥重大作用。我国各少数民族在长期的医疗实践中,发现和积累了大量的民族药品种,对各类疾病具有显著的临床疗效,同时也发现了一些种类的药物使用不当会产生不同程度的毒性,这些宝贵的用药经验对于人民健康的保障具有极其重要的价值,特别是如何在应用过程中避免或最大限度地降低这些毒性品种的毒副作用,提高其疗效,是我们经常要面对和需要解决的问题。

该书的全体编者不辞劳苦,历时3年余,通过大量的文献查阅与整理研究,共同编纂了这部《中国毒性民族药志》(上、下卷),期望这部专著的出版不仅能为毒性民族药物的深入研究、开发应用提供各民族的药用经验以及化学、药理研究的基础信息,并为中药民族药中有毒品种的炮制减毒、合理使用、有效鉴别、预防中毒和中毒后处理,以及保障用药安全性及有效性,提供技术和指导等方面均能发挥重要的作用。

应该书主编万定荣教授邀请,我有机会首先阅读其书稿,感到该专著编写有以下3个显著特点。一是该书共收载我国41个少数民族的927种毒性动物药、植物药、矿物药(动物药、植物药按基源种类计),系统介绍了各药物的民族药名、基源、毒性、基源动植矿物形态及生境分布、药物炮制减毒方法、各民族药用经验、使用注意事项、中毒症状与解救措施、药材鉴定方法、化学成分及毒性成分、药理作用、毒性毒理,以及有关需说明的问题等,内容十分丰富,其收载药物种类之多,内容之全,在我国现有毒性民族药类专著中尚属首见。二是该书对动、植物药的撰写排序按其基源拉丁学名首字的英文字母排列,把亲缘关系相近的同属动植物药编排成系列,便于全面研究比较炮制、疗效应用、中毒救治方法、药材鉴定、化学成分及毒性成分、药理活性及毒副作用在药物种类间的相关性和规律性,有利于识别不同药物的异同点和开展比较研究及临床应用。三是该书对文献记载的各种动植物拉丁学名进行了进一步审订,更正了部分异名及误定名,药物的原植物基本上采用《中

国植物志》英文版修改后的学名,并保留记载了常用的植物拉丁学名异名及中文别名;同时,药材鉴别、化学成分、药理毒理等各项内容尽可能查阅引用了近期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这些都反映了编写本书的时代性与先进性,对于专业人士有较高的参考价值。

天然药物的毒性是一个极复杂的科学问题。植物的次生代谢物质一般均具有特定的生理活性,包括诸如生物碱、配糖体之类的药效物质,往往具有治疗疾病和毒性作用正反两方面的功能,在我国民族民间常用的药物中如乌头属植物药,就是一个例证,既是治病有效药物,又是毒性药物。该类药物在我国民族民间积累了丰富的用药和预防中毒的传统知识和经验,值得深入研究,破解毒性药物安全使用的科学秘密,不断提高民族药研究的水平,为保障人民健康作出更大的贡献。值得一提的是,本书还就我国毒性民族药的研究与应用中的一些薄弱环节提出需要特别关注的若干问题,包括加强毒性民族药的安全性认识,加强应用指导与管理;加强毒性民族药的品种规范、鉴定研究及质量标准制定;加强毒性民族药材的炮制研究与炮制方法的规范化;加强毒性民族药的应用基础研究和促进应用的科学化;加强近缘动植物毒性民族药种类的研究及毒性药材的开发利用等诸多方面的议题。这些建议对于我国毒性民族药的宝贵文化遗产的继承与保护、研究与开发,以及保障临床上用药安全性与有效性等方面均有重要意义。其中,对于重点加强亲缘关系密切的或来源于同属的动植物基源有毒民族药的系统研究,不仅有较高药学价值,同时有利于提高基础研究和药物资源开发应用工作的水平。

《中国毒性民族药志》(上、下卷)书稿即将付梓,欣喜之余,在此表达我对全体编者由衷的祝贺!并希望再接再厉,将研究整理工作继续深入进行,不断努力,不断完善,为发展我国民族医药事业做出新的贡献,是为序。

中国植物学会民族植物学分会名誉理事长

裴威基

2015年1月9日于昆明

序 二

民族医药是我国宝贵的文化遗产,在我国医疗卫生事业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我国各少数民族的传统药物种类数目繁多,长期以来在各族人民的疾病防治中发挥了巨大作用。这些传统药物中的绝大多数在应用中是安全、有效的,但不可否认,占有较小比例的种类具有一定的毒性,如炮制加工不合理,使用不当,就容易诱发不良反应,甚至引起中毒。因此,毒性民族药的安全性应用是非常重要的问题。此前,我国还没有一部收载种类较为齐全、内容较为全面详尽的关于我国各少数民族所使用的毒性药物的专著,使得这类天然药物在真伪鉴别、加工炮制、临床应用及研究开发中缺乏系统的参考。很高兴看到我的大学同学万定荣主编组织编纂的这部《中国毒性民族药志》(上、下卷)大型专著弥补了这一不足。

受主编之邀,我有机会在其出版之前先一步阅览,甚感欣慰。纵观书稿全文,感觉该专著构架合理,编写目的明确,不仅内容丰富而全面,且具有显著的特色。首先,该书正文部分的设计安排紧扣了毒性民族药的安全性应用这一核心主题。重点针对加强有毒民族药的安全性使用问题,介绍了有毒民族药的炮制减毒方法、使用注意、中毒后的救治措施;在记载药物化学成分的同时注意指出其毒性成分,介绍药物的药理作用时注重记述其毒理毒性,以利于毒性民族药种类的科学研究和安全使用。尽管这些内容来源于文献的查阅和整理研究,但相信其在毒性民族药物的研究或应用中的指导意义或参考价值是可以在实践中检验的。

其次,该书非常重视毒性民族药材的鉴定及其标准问题。编者查阅了大量的药材鉴定文献专著,以较大篇幅记述了多数毒性药材的鉴定方法或鉴别特征(包括性状、显微或理化鉴定),以便为毒性药材的真伪鉴别提供较全面的参考依据,保证应用的准确可靠及安全有效性。同时在绪论内容中针对许多有毒药材的鉴定尚无文字记载,尤其是大多数毒性民族药材的质量标准还没有制订的现状,呼吁国家及有关省区政府应高度重视毒性民族药的鉴定研究及质量标准的制定问题,提出民族药质量标准的研究制定应首先考虑毒性品种,切实保障药用的安全性。这些认识与观点,也是我非常认同的。

该专著的编纂是一项工作量非常大的工程。主编单位中南民族大学药学院组织多家高校的医药学院、医院药学部以及药检机构的数十名专业研究人员及研究生收集了大量的民族医药、中医药和中药民族药资源、鉴定、化学、药理毒理、炮制、临床应用、药材标准等方面的专著,对众多种类查阅了国内外最新的相关文献记载,对专著和杂志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研究整理,付出了大量心血,体现了编者们的奉献精神及专业上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值得赞赏。

最后,对该书即将公开出版表示衷心的祝贺,并预祝编委会全体成员不断取得新的研究成果。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所长



2015年1月26日于北京

前 言

民族医药是我国各族人民宝贵的文化遗产,千百年来在各民族的繁衍与发展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医疗保健作用。我国各少数民族地区总面积几乎为我国广阔国土面积的 2/3,各族人民在长期与疾病斗争的过程中,从丰富的自然资源中发现了种类众多的民族用药。实践证明,绝大多数民族药是有效、安全的。但人们也发现占有一定的较小比例的民族药种类在应用中同时存在一定的毒性或毒副作用,通常它们在疾病的防治中效果显著,但使用不当存在一定的安全性问题,需要进行科学整理和规范应用。中南民族大学药学院作为主编单位,自 2011 年起承担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民族医药文献整理科研项目《中国毒性民族药志》的编纂工作。三年多来,同全国多家高校、科研或医疗机构的数十名教学、研究人员及研究生一道,研究整理及编写了这部专著。

本书内容在结构上分绪论、正文、附录三部分。正文为主要内容,又分为毒性植物药、毒性动物药、毒性矿物药三部分,各部分按药物基源的拉丁学名(矿物药为药材拉丁名或英文名)的首字拉丁文或英文字母顺序排列。附录包括主要参考书目与索引。全书约 200 万字,分上、下卷出版。

全书共收录了我国 41 个少数民族所使用的 927 种毒性动物药、植物药、矿物药,其中半数以上是和中草药交叉的品种。系统介绍了各药物的名称(含不同民族的药名或药名的汉字音译)、基源(含原动植物或矿物拉丁名)、原动植物或矿物形态及生境分布、药物炮制减毒方法、各民族药用经验、使用注意、中毒症状与解救措施、药材鉴定方法、化学成分及毒性成分、药理作用、毒性毒理,以及有关需说明的问题(附注项)。其中各民族药用经验主要参照了贾敏如 2005 年主编出版的《中国民族药志要》一书,但又收集参考了近 10 年来新出版的 40 余部民族医药专著;药材鉴别等内容共查阅参照了 30 余部民族药材专著及各级药材标准;化学成分、药理毒理等项内容尽可能查阅引用了近 10 年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

本书全部编写项目与内容的设计着力解决毒性民族药的安全使用问题。动物药和植物药排序按基源学名的首字英文字母顺序,使亲缘关系相近的同属动植物药排在一起,便于全面研究比较炮制、疗效应用、中毒救治方法、药材鉴定、化学成分及毒性成分、药理活性及毒副作用在基源近缘的民族药之间的相关性、规律性以及异同点,有利于开展科学研究及比较应用。药用经验一项集中系统介绍同一有毒药物在不同民族的疗效应用经验,有利于各民族药用经验的比较与交流。

此外,本书对文献记载的有毒药物种类按照一定的原则进行了分析筛选,保证收录毒性品种的可靠性;对文献记载的各动植物拉丁学名进行了审查,更正了部分异名和误定名。

过去国内出版过多部有关我国有毒植物、有毒中草药或少数民族有毒药物的专著,但在毒性民族药收录方面,本专著具有民族药物种数最多、内容最全面(如包括药材的显微、薄层色谱鉴别,多民族的药用经验,以及与毒性主题有关的多项内容)、文献查阅最新等特点。我们力求使本书的出版,不仅能为毒性民族药物的深入研究及开发提供多民族的药用经验以及化学、药理、毒性研究等基础信息,更期待对于指导中药民族药中有毒品种的炮制减毒、恰当应用、有效鉴别、中毒处理、保障药用安全性及有效性有所帮助。

本书的主编单位为中南民族大学药学院,参编单位有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内蒙古医科大学蒙医药学院、湖北省襄阳市中医医院、湖北医药学院药学院、内蒙古民族大学蒙医药学院、华中科技大学药学院、武汉市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所、湖北省农科院中药材研究所及重庆三峡中心医院等。参与编纂工作的高校教师、专业人员及研究生等总计数十人(在各品种之下有署名),均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中南民族大学参与编写工作的杨新洲副教授同时承担了初稿中全部化学成分的审阅,刘敏副教授承担了大部分品种的药理毒理及相关内容初稿的审阅;内蒙古医科大学的色仁那木吉拉教授和内蒙古民族大学的布和巴特尔教授、包桂花博士、吴香杰教授等除参与一定的编写工作外,还承担了近200个蒙药的相关内容的审核,本书的全部内容最终由主编万定荣审改与统稿。

承蒙我国民族植物学家、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裴盛基研究员,以及湖北中医药大学陈科力教授、武汉大学周本宏教授、湖北省中医院陈树和主任医师、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同济医院方建国主任药师对部分书稿进行认真审核,裴盛基研究员和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所长陈士林研究员欣然为本书作序,在此表达编委会全体对他们诚挚的谢意!此外,本书的编纂出版还得到了湖北省民族药物现代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武陵山区特色资源植物种质保护与利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的支持,尤其是科学出版社中医药分社的曹丽英社长、李久进编辑和刘亚编辑对书稿进行了认真负责、一丝不苟的审校,进一步提升了本书的质量,编委会全体对他们致以由衷的敬意。

本专著编纂工作量巨大,我们收集的文献资料中各类信息丰富繁杂而又时有不全,加之学识水平及时间有限,书中一定还有遗漏和疏误,祈望读者给予批评及指出,以便在适当的时候修订、更正与完善。

万定荣

2015年2月6日

编写说明

1. 本书分上、下卷出版,上卷的正文部分为毒性植物药种类;下卷为上卷未排完的毒性植物药种类及毒性动物药、毒性矿物药种类。全书共收录我国毒性民族药 927 种(以基源数目计,下同),其中植物药 825 种,动物药 67 种,矿物药 35 种。以正文形式收录毒性民族药 793 种(植物药 704 种,动物药 54 种,矿物药 35 种)。其余 134 种(植物药 121 种,动物药 13 种)收于有关种类的附注之中。药物种类按毒性大小分大毒、有毒和小毒三大类,其中有大毒的 102 种,有毒的 359 种,有小毒的 466 种。

2. 本书编写的目的,是通过全面的文献资料的查阅整理,系统介绍我国有毒的民族药种类、资源分布,比较不同民族的药用经验;重点针对加强有毒民族药的安全使用问题,介绍有毒民族药的炮制减毒方法、使用注意、中毒后的救治措施、药材的鉴定特征,以保障药物准确、安全的使用;在介绍药物化学成分的同时注意指出其毒性成分,介绍药物的药理作用时注重记述其毒理毒性,以利于毒性民族药种类的科学研究和安全使用。

3. 由于药材基源种类分布及各民族药用习惯(药用部位、功效等)的特殊性,某一(某些)少数民族作为同种药物使用的多基源种类,在其他少数民族可能不作药用或作为不同的药物品种应用。因此本书以药物的基源为单元进行编排收录。

4. 为了便于比较同属动植物药物种类的疗效应用、化学成分、药理活性、毒性、药材鉴别等内容的共性及差异和有关规律性,提供研究应用的便利,本书将来源于同属的植物药或动物药编排在一起。其编排顺序,植物药和动物药按其基源(原植物、原动物)拉丁学名首字的字母顺序(A, B, C, …)排列,第一个词相同者,按第二个词的字母顺序排列,依次类推;矿物药按药物的拉丁名称或英文名称的相应顺序排列。对于个别尚无拉丁名称或英文名的矿物药,则采用其中文名称的汉语拼音名,如蒙药“万年灰”(wannianhui)。

5. 中文药名的确定,原则上首选《中国药典》名称,次选《中国民族药志》(1~4 卷)、《中华本草》及省级药材标准中收录的名称;如多个民族药用,则采用了多数民族通用名;如多民族药名不一致,则用原动物、植物、矿物中文名作为药名。由于全书是以药物基源为单元进行排序,部分药材通用名称相同的种类就采用了相同的

中文药名。

6. 编写内容:每个药物种类之下,记载了其民族药名、来源(包括药物基源、药用部位及有毒部位、采收加工、原动植物或矿物形态及生境分布)、炮制、药用经验、使用注意、中毒与解毒、药材鉴定、化学成分、药理毒理、附注及参考文献等项内容。对于目前尚无相关研究或尚未查阅到相应研究内容的,某些药物种类可有部分项的记载空缺。

7. 正文中的民族药名、炮制、药用经验等项内容涉及多个民族者,一律按以下顺序排列:阿昌族、白族、保安族、布朗族、布依族、傣族、达斡尔族、德昂族(原称崩龙族)、侗族、东乡族、独龙族、鄂温克族、高山族、仫佬族、哈尼族、赫哲族、回族、京族、景颇族、基诺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朝鲜族、拉祜族、黎族、傈僳族、珞巴族、满族、毛南族、苗族、门巴族、蒙古族、仫佬族、纳西族、怒族、鄂伦春族、普米族、羌族、俄罗斯族、撒拉族、畲族、水族、塔吉克族、塔塔尔族、藏族、土族、土家族、佤族、维吾尔族、乌孜别克族、锡伯族、瑶族、彝族、裕固族、壮族。

8. 各药用植物种类的拉丁学名(包括中文名称),通常采用《中国植物志》记载的名称或《中国植物志》英文版修订后的名称,过去常常使用的异名则置于正名之后的括号中。采用的植物分类系统与《中国植物志》一致,如被子植物采用恩格勒系统。植物形态一般采用《中国植物志》或《中国高等植物图鉴》上的描述,对于少量描述过详、文字过多的种类,作了不违背专业要求的缩减。

9. 本书中动物药、植物药【来源】和【药用经验】项中的药用部位,凡未特别说明鲜用者,均指干燥品。【民族药名】和【药用经验】中凡以引号标示的内容,均为少数民族用语的汉字音译或少数民族术语的汉字表达。

10. 【炮制】项原则上收载有文献记载的各民族用于降低药物毒性或副作用的炮制方法,对中医用于降低毒性的炮制方法也予收载用于参考。炮制方法参考文献主要为田华咏等主编的《中国民族药炮制集成》(中医古籍出版社,2000),以及《中国药典》相关品种的炮制减毒方法。但本项不包括用于其他炮制目的的炮制加工方法。

11. 【药用经验】中,如果药物种类仅有一个药用部位(如根茎或叶),或虽有多个药用部位但功效应用完全一致者,则在功效应用表述部分不重复记载药用部位;有两个以上药用部位但疗效不同或有差异时,则标明具体的药用部位;同一民族有引用不同专著的药物经验时,后面专著中的药用部位如与前一专著中的药用部位相同,记载时予以省略。此外,有少数药物种类虽有多个药用部位,但参考文献在其疗效前面未标明时,在【药用经验】项也相应空缺了药用部位。【药用经验】中,